

证券代码：600606 股票简称：绿地控股 编号：临 2016-011

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交易内容

公司全资子公司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格林兰”）借款人民币30亿元。上述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，可分批借入，借款年利率同格林兰本身的融资成本且不超过6%。上述借款无需抵押或担保。

- 关联人回避事宜

鉴于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张玉良先生、许敬先生、张蕴女士、田波先生回避了表决。

- 本次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，保证公司资金需求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为了拓宽融资渠道，保证资金需求，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借款人民币 30 亿元。上述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，可分批借入，借款年利率同格林兰本身的融资成本且不超过 6%。上述借款无需抵押或担保，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格林兰支持公司发展的具体举措。

鉴于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张玉良先生、许敬先生、张蕴女士、田波先生回避了表决。

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届时关联股东上海格林

兰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将回避表决。

二、关联方与关联关系

1、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（1）基本情况

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住所：上海市青浦区北青公路 9138 号 1 幢 3 层 K 区 353 室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上海格林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委派代表：张玉良）

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，资产管理，实业投资，创业投资，企业管理咨询，投资咨询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2）简介

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系为吸收合并原上海绿地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，成立于 2014 年 2 月，总认缴出资金额 3,766.55 万元。上海格林兰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，目前暂无其他业务。

2、关联关系

鉴于上海格林兰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，保证公司资金需求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陈晓漫、郑成良、华民、吴晓波、卢伯卿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书面意见，主要内容为：

1、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

2、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合理资金需求，未发现其中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本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- 2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- 3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月26日